第3章

# 标高和轴网

标高和轴网是建筑设计时立、剖面和平面视图中重要的定位标识信息,二者的关系密切。在 Revit 中设计项目时,可以通过标高和轴网之间的间隔空间为依据,创建墙、门、窗、梁柱、楼梯、楼板屋顶等建筑模型构件。

在使用 Revit 进行设计时,建议先创建标高,再创建轴网。 只有这样,在立剖面视图中,创建的轴线标头才能在顶层标高线 之上;轴线与所有标高线相交,且基于楼层平面视图中的轴网才 会全部显示。

本章主要介绍标高和轴网的创建与编辑方法,通过学习标高 和轴网的创建来开启建筑设计的第一步。

本章学习目的:

(1) 掌握标高的创建方法。

(2) 掌握标高的编辑方法。

(3) 掌握轴网的创建方法。

(4) 掌握轴网的编辑方法。

# 3.1 创建和编辑标高

标高是用于定义建筑内的垂直高度或楼层高度,是设计建筑 效果的第一步。标高的创建与编辑,则必须在立面或剖面视图中 才能够进行操作。因此,在项目设计时必须首先进入立面视图。

### 3.1.1 创建标高

在 Revit 中,创建标高的方法有 3 种: 绘制标高、复制标高 和阵列标高。用户可以通过不同情况选择创建标高的方法。



. . .

. . . . . . . . .

. . .

. . . .

. . . . . .

. . . . . .

. . .

### 1. 绘制标高

-提-示-

绘制标高是基本的创建方法之一,对于低层或尺寸变 化差异过大的建筑构件,使用该方法可直接绘制标高。

启动 Revit 后,单击左上角的【应用程序菜单】按钮【、, 选择【新建】|【项目】选项,打开【新建项目】对话框。 在该对话框中单击【浏览】按钮,选择光盘文件中的项目 样板.rte 文件, 单击【确定】按钮, 如图 3-1 所示。

|    | •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|
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|
|    | 由于这里创建  | 的是项目文件, | 所以在【新  | 建项目】 |
| 对话 | ;框中使用默认 | 【新建】选项约 | 沮中的【项目 | 】选项。 |

| 新建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x        |
|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样板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构造样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▼ [浏览 (B)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新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◉项目(P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◎ 项目样板(T)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  | 确定  | 取消 帮助(              | H)       |
|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新建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-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x        |
| 新建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x        |
| 新建项目<br>样板文件<br>项目样板-1                  | rte | ▼〕 [ 浏览 (B)         | <b>.</b> |
| 新建项目<br>样板文件<br>项目样板: 1<br>新建           | rte | ▼ 浏汽(8)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新建项目<br>样板文件<br>项目样板.:<br>新建<br>④ 项目(P) | rte | ▼ 減焼 (0) ◎ 项目样板 (T) | ×        |

图 3-1 【新建项目】对话框

单击【应用程序菜单】按钮【,选择【保存】选项,在打开的【另存为】对话框的【文 件名】文本框中输入"职工食堂",保存该文件为 rvt 格式的项目文件,如图 3-2 所示。

| 📐 另存为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| ? ×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|
| 保存于(II): | 🕦 sc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| 查看(12) ▼ |
| 6        | 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| 修改日期  | 类型     | 大小       |
| ~        | 该文                    | 件夹为空。 |        |          |
| 历史记录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|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|
| 文档 😑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|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|
| 我的电脑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|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|
| 我的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|
| - R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|
| 收藏夹      | •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| •        |
|          | 文件名(M): 职工食堂          |       | -      |          |
| -        | 文件类型(I): 项目文件 (*.rvt) |       | ▼      | 项(19)    |
| I具U) ▼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保存 (5) | 取消(C)    |

图 3-2 保存项目文件

默认情况下,绘图区域中显示的为"南立面"视图效果。在该视图中,蓝色倒三角为标 高图标;图标上方的数值为标高值;红色虚线为标 高线;标高线上方的为标高名称,如图 3-3 所示。

将光标指向 F2 标高一端,并滚动鼠标滑轮放 大该区域。双击标高值,在文本框中输入 5.6,按 Enter 键完成标高值的更改,如图 3-4 所示。

该项目样板的标高值是以米为单位的,而 标高值并不是任意设置,而是根据建筑设计图 中的建筑尺寸来设置的层高。



图 3-3 南立面视图

- 注 -- 意

切换到【建筑】选项卡,在【基准】面板中单 击【标高】按钮→,进入【修改|放置标高】上下 文选项卡。单击【绘制】面板中的【直线】按钮之, 确定绘制标高的工具,如图 3-5 所示。

当选择标高绘制方法后,选项栏中会显示【创 建平面视图】选项。当选择该选项后,所创建的每 个标高都是一个楼层。单击【平面视图类型】选项 后,在弹出的【平面视图类型】对话框中,除了【楼 层平面】选项外,还包括【天花板平面】与【结构 平面】选项,如图 3-6 所示。如果禁用【创建平面 视图】选项,则认为标高是非楼层的标高,并且不 创建关联的平面视图。



₹章 标高和轴网

. . .

.

图 3-4 更改标高值



图 3-5 选择【标高】工具

图 3-6 平面视图类型

─提─示 【偏移量】选项则是控制标高值的偏移范围,可以是正数,也可以是负数。通常情况 下,【偏移量】的选项值为0。

这时,单击并拖动鼠标滚轮向左移动绘图区域中的视图,显示标高左侧。将光标指向 F2 标高左侧时,光标与现有标高之间会显示一个临时尺寸标注。当光标指向现有标高标头时, Revit 会自动捕捉端点。单击确定标高端点后,配合鼠标滚轮向右移动视图,确定右侧的标高端点后单击,完成标高的绘制,如图 3-7 所示。

当选择【标高】工具后,【属性】面板中将显示与标高有关的选项。其中在类型选择器中,可以选择项目样本中提供的标高类型。选择【下标头】类型,按照上述方法,在F1标高的下方绘制F4标高,如图 3-8 所示。



注-



在标高绘制中,除了直接绘制外,还有一 种方法是拾取线方法。该方法必须是在现有参 考线的基础上才能够使用,所以目前该方法不 可用。

# 2. 复制标高

标高创建除了可以通过绘制方法外,还可以通 过复制的方法。具体操作如下:首先选择将要复制 的标高,这时功能区切换到【修改|标高】上下文 选项卡。选择【修改】面板中的【复制】工具<sup>13</sup>,

| 5.600       | P0   | 属性 ×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            | F2 - | <br>-<br>标高<br>下标头 |
|             |      | 标高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     | 8mm Head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     | 上标头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     | 下标头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     | 正负零标头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     | 最近使用的类型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     | . 标高:下标头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     | - 标高:上标头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     | 范围框    无           |
| $\pm 0.000$ | F1   | <br><b>雇性帮助</b> 应用 |
| -0. 600     | F4   | <br>               |

图 3-8 绘制下标头标高

在选项栏中启用【约束】和【多个】选项,然后在 F3 标高的任意位置单击作为复制的基点, 如图 3-9 所示。

接着向上移动光标,并显示临时尺寸标注。当临时尺寸标注显示为3600时单击,即可复制标高,如图3-10所示。



### -技一巧

由于启用了【约束】选项,所以在复制过程中只能够垂直或者水平移动光标;而启用 【多个】选项,则可以连续复制多个标高,要想取消复制,只需要连续按两次 Esc 键即可。

### 3. 阵列标高

除了复制标高外,还能够通过阵列创建标高。操作 方法是,同样选择要阵列的标高后,在【修改|标高】上 下文选项卡中单击【修改】面板中的【阵列】工具器, 并且在选项栏中单击【线性】按钮,设置【项目数】为 4,单击标高任意位置确定基点,如图 3-11 所示。 当选择【阵列】工具后,通过设置选项栏中的选项

|        | 建筑    | 结构 | 系统  | 插入   | 注释   | 分析       | 体量和                  | 口场地     | 协作  | 视图  |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|----|-----|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|-----|----------|
| B      |       | R  | Ж   | 14 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Ba   | 5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ⅇ       | P   | P   | ()<br>() |
| 修改     |       | 粘贴 | l 🕒 | ⑦ 剪切<br>// 连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· 👾  | ιο.<br>« | <b>+++++++++++++</b> | <u></u> | ()  | -   | <u>₿</u> |
| 选择 ▼   | 属性    | 剪贴 | 板   | Л  | ,何图形 | ~        | •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/®  | 改   |          |
| 修改   核 | 高     |    | 一 成 | 29日 10日 10日 10日 10日 10日 10日 10日 10日 10日 10 | 项目   | 数: 4     | 移动                   | )到: 💿   | 第二个 | © 5 | ▼ 约束     |
|        |       |    |     |  |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      |
| 7.     | 1 900 |    |     |  |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      |

图 3-11 选择阵列

可以创建线性阵列或者半径阵列。下面为各个选项及其相关作用。

(1) 线性 单击该按钮,将创建线性阵列。

(2) 径向 单击该按钮,将创建半径阵列。

(3)成组并关联 将阵列的每个成员包括在一个组中。如果禁用该选项, Revit 将会创建 指定数量的副本,而不会使它们成组。在放置后,每个副本都独立于其他副本。

(4)项目数 指定阵列中所有选定图元的副本总数。

(5)移动到 该选项是用来设置阵列效果的,其中包括以下两个子选项。

① 第二个 指定阵列中每个成员间的间距。

其他阵列成员出现在第二个成员之后。

② 最后一个 指定阵列的整个跨度。阵列成员会在第一个成员和最后一个成员之间以相等间隔分布。

(6)约束 用于限制阵列成员沿着与所选的图 元垂直或共线的矢量方向移动。

这里启用的是【第二个】选项,所以在阵列过程中,只要设置第一个阵列标高与原有标高之间的临时尺寸标注,然后单击Enter键,即可完成阵列效果,如图 3-12 所示。



章 标高和轴网



-技—巧-

选项栏中的【项目数】选项值是包括原有图元的,也就是说,当创建3个标高时,该 选项必须设置为4。

### 3.1.2 编辑标高

建筑效果图中的标高显示并不是一成不变的,在 Revit 中既可以通过【类型属性】对话框统一设置标高 图形中的各种显示效果,还能够通过手动方式重命名 标高名称以及独立设置标高名称的显示与否和显示 位置。





#### 图 3-13 现有标高显示效果

#### 1. 批量设置

在 Revit 中,通过【建筑样板】选项创建的项目。在 南视图中显示的标高名称为"标高1"、标高线为虚线、颜 色为"灰色",并且只有一端显示标高名称,如图 3-13 所示。

选择某个标高后,单击【属性】面板中的【编辑类型】 选项,打开【类型属性】对话框,如图 3-14 所示。

在该对话框中,不仅能够设置标高显示的颜色、样式、



#### 图 3-14 【类型属性】对话框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| 表 3-      | -1 【类型属性】对话框中的各个参数以及相应的值设置  |
|-----------|---|
| 参数        | 值   |
| 限制条件      |   |
| 基面        | 如果该选项设置为"项目基点",则在某一标高上报告的高程基于项目原点;<br>如果该选项设置为"测量点",则报告的高程基于固定测量点   |
| 图形        |   |
| 线宽        | 设置标高类型的线宽。可以使用【线宽】工具来修改线宽编号的定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颜色        | 设置标高线的颜色。可以从 Revit 定义的颜色列表中选择颜色,或定义自己<br>的颜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线型图案      | 设置标高线的线型图案。线型图案可以为实线或虚线和圆点的组合,可以从<br>Revit 定义的值列表中选择线型图案,或定义自己的线型图案 |
| 符号        | 确定标高线的标头是否显示编号中的标高号(标高标头-圆圈)、显示标高号<br>但不显示编号(标高标头-无编号)或不显示标高号(<无>)  |
| 端点1处的默认符号 | 默认情况下,在标高线的左端点放置编号。选择标高线时,标高编号旁边将<br>显示复选框,取消选中该复选框以隐藏编号,再次选中它以显示编号 |
| 端点2处的默认符号 | 默认情况下,在标高线的右端点放置编号  |

标高 2 4.000

粗细,还能够设置端点符号的显示与否。其中,各个参数以及相应的值设置如表 3-1 所示。

在【类型属性】面板中设置需要的标高 各种图形选项,即可得到相应的标高显示效 果,如图 3-15 所示。

### 2. 手动设置

标高除了能够在【类型属性】对话框中 统一设置外,还可以通过手动方式来设置标 高的名称、显示位置以及是否显示等操作。

标高的名称是可以重命名的,只要单击标高 名称,即可在文本框中更改标高名称。按下 Enter 键后,打开 Revit 提示框,询问"是否希望重命名 相应视图?",单击【是】按钮,即可在更改标 高名称的同时更改相应视图的名称,如图 3-16 所示。



标高名称除了能够在【类型属性】对话框中

<u>4.000</u> 标高 2

图 3-15 标高显示效果



图 3-16 重命名标高

统一设置显示与否外,还可以单独设置某个标高名称的显示与否。方法是选中该标高,单击 其左侧的【隐藏编号】选项,即可隐藏该标高的名称与参数,如图 3-17 所示。要想重新显示 名称与参数,只要再次单击【隐藏编号】选项即可。

标高的显示除了直线效果外,还可以是折线效果,只要为标高添加弯头即可。方法是,

# 

图 3-17 隐藏单个标高名称与参数

图 3-18 添加弯头图标

单击标高线中的【添加弯头】图标,即可改变标高参数和标高图标的显示位置,如图 3-19 所示。

当添加弯头后,还可以手动继续改变标高参数和标高图标的显示位置。方法是,单击并 拖曳圆点向上或向下,释放鼠标即可,如图 3-20 所示。



图 3-19 添加弯头



图 3-20 手动改变显示位置

在 Revit 中,当标高端点对齐时,会显示对齐符号。当单击并拖动标高端点改变其位置时,发现所有对齐的标高会同时移动,如图 3-21 所示。

当单击对齐符号进行解锁后,再次单击标高端点并拖动,发现只有该标高被移动,其他 标高不会随之移动,如图 3-22 所示。 Revit 2015 中文版基础教程



# 3.2 创建和编辑轴网

轴网是由建筑轴线组成的网,是人为地在建筑图纸中为了标示构件的详细尺寸,按照一般的习惯标准虚设的,标注在对称界面或截面构件的中心线上。通过轴网的创建与编辑学习,可以更加精确地设计与放置建筑物构件。

# 3.2.1 创建轴网

轴网由定位轴线、标志尺寸和轴号组成。轴网是建 筑制图的主题框架,建筑物的主要支承构件按照轴网定 位排列,达到井然有序效果。轴网的创建方式,除了与 标高创建方式相似外,还增加了弧形轴线的绘制方法。

### 1. 绘制直线轴网

绘制轴线是最基本的创建轴网方法,而轴网是在楼 层平面视图中创建的。打开创建标高的项目文件,在【项



图 3-23 F1 楼层平面视图

5

目浏览器】面板中双击【视图】|【楼层平面】|F1 视图,进入 F1 平面视图,如图 3-23 所示。 切换到【建筑】选项卡,在【基准】面板中单击【轴网】按钮∰,进入【修改|放置 轴 网】上下文选项卡中。单击【绘制】面板中的【直线】按钮☑,如图 3-24 所示。



图 3-24 选择【轴网】工具

3章 标高和轴网

在绘图区域左下角适当位置,单击并结合 Shift 键垂直向上移动 光标,在适合位置再次单击完成第一条轴线的创建,如图 3-25 所示。

第二条轴线的绘制方法与标高绘制方法相似,只要将光标指向轴 线端点,光标与现有轴线之间会显示一个临时尺寸标注。当光标指向 现有轴线端点时,Revit 会自动捕捉端点。当确定尺寸值后单击确定轴 线端点,并配合鼠标滚轮向上移动视图,确定上方的轴线端点后再次 单击,完成轴线的绘制,如图 3-26 所示。完成绘制后,连续按两次 Esc 键退出轴网绘制。

### 2. 绘制弧形轴网

在轴网绘制方式中,除了能够绘制直线轴线外,还能够绘制弧形 轴线。而在弧形轴线中包括两种绘制方法:一种是【起点-终点-半径 弧】工具了;一种是【圆心-端点弧】工具了。虽然两种工具均可以绘 制出弧形轴线,但是绘制方法略有不同。

当切换至【修改|放置 轴网】上下文选项卡,选择【绘制】面板中的【起点-终点-半径弧】 工具了。在绘制区域空白中,单击确定弧形轴线一端的端点后,移动光标显示两个端点之间 的尺寸值,以及弧形轴线角度,如图 3-27 所示。





图 3-27 【起点-终点-半径弧】工具

根据临时尺寸标注中的参数值单击确定第二 个端点位置,同时移动光标显示弧形轴线半径的临 时尺寸标注。当确定半径参数值后,再次单击完成 弧形轴线的绘制,如图 3-28 所示。

如果选择的是【绘制】面板中的【圆心-端点 弧】工具**二**,那么在绘图区域中单击并移动光标, 确定的是弧形轴线中的半径以及某个端点的位置, 如图 3-29 所示。

单击确定第一个端点位置后,移动光标发现半

径没有发生变化。确定第二个端点继续单击,完成弧形轴线的绘制,如图 3-30 所示。



图 3-28 绘制弧形轴线



30



Revit 2015 中文版基础教程

• •

.



### 3. 其他生成轴网方式

轴线的创建方法与标高相似,都可以通过复 制或者阵列的方法进行创建。要复制轴线,首先 选择将要复制的轴线。切换至【修改|轴网】上下 文选项卡,单击【修改】面板中的【复制】按钮3, 分别启用【约束】和【多个】选项,单击轴线 2 的任意位置作为复制的基点,如图 3-31 所示。

接着向右移动光标,并显示临时尺寸标注。 当临时尺寸标注显示为3600时单击,即可复制轴 线 3。继续向右移动光标,确定临时尺寸标注显 示为 3600 时单击复制轴线 4, 如图 3-32 所示。



### 图 3-30 绘制弧形轴线





阵列的使用能够同时创建多个图元,但是这些图元之间的间距必须相等。选择轴线后, 切换到【修改|轴网】上下文选项卡,单击【修改】面板中的【阵列】按钮88。在选项栏中单 击【线性】按钮,设置【项目数】为5,单击轴线任意位置确定基点,如图 3-33 所示。



将光标向右移动,直接在键盘中输入 7200 设置临时尺寸标注,按 Enter 键完成阵列操作, 直接创建4条轴线,如图 3-34 所示。

按照上述轴线的绘制方法,在绘图区域适当位置绘制水平直线轴线,然后双击轴线一侧

章 标高和轴网



按照阵列操作方法,由下至上创建水平轴线 4 条,其轴线之间的间距均为 5000。其轴线名称依 〇 次自动设置为 B、C 和 D,如图 3-36 所示。

# 3.2.2 编辑轴网

建筑设计图中的轴网与标高相同,均是可以改 变显示效果的。同样,既可以在轴网的【类型属性】 对话框中统一设置轴网的显示效果,还可以手动设 置单个轴线的显示方式。唯一不同的是,轴网为楼 层平面中的图元,所以可以在各个楼层平面中查看 轴网效果。



### 1. 批量编辑轴网

图 3-36 绘制水平轴线

在 Revit 中打开项目文件"轴网.rvt", 绘图区域中默认显示的是 F1 楼层平面视图。发现 其中的轴线只显示了轴线两端的线条以及一端的轴线名称, 如图 3-37 所示。

选择某个轴线后,单击【属性】面板中的【编辑类型】选项,打开【类型属性】对话框, 如图 3-38 所示。

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(原制の)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A(型(1): 0.5mm )病可同原 | ▼ §\$100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重命名(B)             |
| 数登型类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参数                  | 值                  |
| 图形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符号                  | 符号_单圈轴号: 宽度系数 0.65 |
| 轴线中段                | 自定义                |
| 轴线中段宽度              | 1                  |
| 轴线中段颜色              | ■ 窯色               |
| 轴线中段填充图案            | 实线                 |
| 轴线末段宽度              | 1                  |
| 轴线末段颜色              | ■ 黑色               |
| 轴线末段填充图案            | 轴网线                |
| 轴线末段长度              | 25.0               |
| 平面视图轴号端点 1 (默认)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平面视图轴号端点 2 (默认)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非平面视图符号(默认)         | 底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
图 3-38 【类型属性】对话框

•••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
•<

该对话框中能够设置轴网的轴线颜色和粗细、轴线中段显示与否和长度,以及轴号端点显示与否等选项,如表 3-2 所示。

| 表 3-2 【类型属性】对话框中的各个参数以及相应的值;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
| 参数          | <br>值   |
|-------------|---|
| 图形          |   |
| 符号          | 用于轴线端点的符号。该符号可以在编号中显示轴网号(轴网标头-圆)、<br>显示轴网号但不显示编号(轴网标头-无编号)、无轴网编号或轴网号(无)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轴线中段        | 在轴线中显示的轴线中段的类型。选择"无"、"连续"或"自定义"   |
| 轴线中段宽度      | 如果"轴线中段"参数为"自定义",则使用线宽来表示轴线中段的宽度  |
| 轴线中段颜色      | 如果"轴线中段"参数为"自定义",则使用线颜色来表示轴线中段的颜色。选择 Revit 中定义的颜色,或定义自己的颜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轴线中段填充图案    | 如果"轴线中段"参数为"自定义",则使用填充图案来表示轴线中段的<br>填充图案。线型图案可以为实线或虚线和圆点的组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轴线末段宽度      | 表示连续轴线的线宽,或者在"轴线中段"为"无"或"自定义"的情况<br>下表示轴线末段的线宽  |
| 轴线末段颜色      | 表示连续轴线的线颜色,或者在"轴线中段"为"无"或"自定义"的情况下表示轴线末段的线颜色  |
| 轴线末段填充图案    | 表示连续轴线的线样式,或者在"轴线中段"为"无"或"自定义"的情况下表示轴线末段的线样式  |
| 轴线末段长度      | 在"轴线中段"参数为"无"或"自定义"的情况下表示轴线末段的长度<br>(图纸空间)  |
| 平面视图轴号端点1(默 | 在平面视图中,在轴线的起点处显示编号的默认设置(也就是说,在绘制  |
| 认)          | 轴线时,编号在其起点处显示)。如果需要,可以显示或隐藏视图中各轴 线的编号   |
| 平面视图轴号端点2(默 | 在平面视图中,在轴线的终点处显示编号的默认设置(也就是说,在绘制  |
| 认)          | 轴线时,编号显示在其终点处)。如果需要,可以显示或隐藏视图中各轴 线的编号   |
| 非平面视图符号(默认) | 在非平面视图的项目视图(例如,立面视图和剖面视图)中,轴线上显示<br>编号的默认位置:"顶"、"底"、"两者"(顶和底)或"无"。如果需要,<br>可以显示或隐藏视图中各轴线的编号 |

在【类型属性】面板中设置需要的轴网各种图形选项,得到相应的轴网显示效果,如图 3-39 所示。

### 2. 手动编辑轴网

建筑设计图中的标高手动设置同样适用于轴网手动设置,而由于轴网在平面视图中的共 享性,还具有其特有的操作方式。

在绘图区域中同时打开 F1 和 F2 楼层平面视图并缩小视图框,切换至【视图】选项卡, 单击【窗口】面板中的【平铺】按钮,将窗口进行平铺,然后将同一个区域方法显示在窗口 中,如图 3-40 所示。



单击选中楼层平面: F1 窗口中的轴线 2, 轴线名称下方显示 3D 视图图标。在该视图下, 单独移动该轴线左侧端点的位置,发现楼层平面: F2 窗口中轴线 2 随之移动,如图 3-41 所示。

如果单击 3D 视图图标切换至二维范围,那么移动楼层平面: F1 窗口中的轴线 2 端点位置,发现 F2 窗口中轴线 2 保持不变,如图 3-42 所示。这是因为在 2D 模式下修改轴网的长度等于修改了轴网在当前视图中的投影长度,并没有影响轴网的实际长度。



图 3-41 3D 视图下移动轴线端点



图 3-42 2D 视图下移动轴线端点

要想将 2D 状态下的轴网长度影响其他到其他视图中,保持该轴网处于选择状态,单击 【基准】面板中的【影响范围】按钮,在打开的【影响基准范围】对话框中,启用【楼层平 面: F2】和【楼层平面: F3】视图选项,如图 3-43 所示。

单击【确定】按钮并关闭该对话框,发现楼层平面: F2 窗口中轴线 2 发生变换,如图 3-44 所示。



图 3-43 【影响基准范围】对话框

Revit 2015

图 3-44 更改影响视图效果

如果希望将二维的投影长度修改为实际的三维长度,右击该轴网,选择【重设为三维范 围】选项即可,如图 3-45 所示。需要注意的是二维的修改只会针对当前视图,不会影响其他 的视图。



图 3-45 重设为三维范围